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彥榕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909

傳真：05-3620379

電子信箱：tiger11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103124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10312448_ATTACH1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本縣「111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」作品評審作業，請貴縣（市、校、單位）依科別惠予推薦中小學教師、助理教授（含）以上人員擔任評審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縣111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辦理時間：

（一）初審：

1、線上審查：112年4月8日至4月12日。

2、初審成績確認會議：112年4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。

（二）安全審查時間：112年4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至12時。

（三）複審：

1、現場審查：112年4月2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。

2、複審評審會議：112年4月27日（星期四）12時至13時。

二、本縣111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科別如下：

（一）國小組

資訊及科技教育111/12/19 14:26



121110122567 有附件



- 1、數學科。
- 2、物理科。
- 3、化學科。
- 4、生物科。
- 5、地球科學科。
- 6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（一）（含機械/能源/光電/物理/資訊之工程與應用）。
- 7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（二）（含化學工程/生物科技/食品科學/環境科學（工程）/材料）。

（二）國中組

- 1、數學科。
- 2、物理科。
- 3、化學科。
- 4、生物科。
- 5、地球科學科。
- 6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（一）（含機械/能源/光電/物理/資訊之工程與應用）。
- 7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（二）（含化學工程/生物科技/食品科學/環境科學（工程）/材料）。

（三）請貴縣（市、校、單位）依上開科別推薦評審，並於111年12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，依「嘉義縣111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委員推薦名單（縣市政府）」（附件）填覆後函復本府，正式委員名單經本府確認並簽辦後，另函通知本屆委員後續相關聘任事宜，未獲聘委員恕不另案通知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裝



訂

線